

洞口县民政局文件

洞民许民准字〔2023〕第 34号

洞口县民政局关于同意洞口县高沙镇留守儿童幸福家园注销登记的行政许可决定书

洞口县高沙镇留守儿童幸福家园：

你单位于2023年7月28日向本机关提出的《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登记申请书》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第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的规定，决定同意你单位注销登记，你单位的债权债务按《清算报告》意见处理。

